

邵东市财政局文件

邵财农指〔2023〕138号

关于调整安排 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 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

市乡村振兴局及相关单位：

根据乡村振兴局的《关于请求回收火厂坪镇 200 万产业路并重新安排的函》要求，现调整安排 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上级文号湘财预〔2022〕272 号，本级文号邵财农指〔2023〕44 号），回收火厂坪产业路 200 万元，调整用于四个方面（具体见附件）。相应列入 2023 年政府收支分类支出功能科目“2130505 生产发展”等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“59999 其他支出”，部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“39999 其他支出”等。

请乡村振兴局加强资金监管，落实绩效管理要求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确保资金安全，并将此项资金录入“互联网+监督”平台。

附件：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安排明细表

二〇二三年九月十六日

抄送：

邵东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3 年 9 月 16 日印发

附件：

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安排明细表

序号	实施单位	项目名称	金额（万元）	备注
1	人社局	就业帮扶车间场地补贴、设备补贴	112	
2		脱贫劳动力外出务工一次性补贴	20	
3	乡村振兴局	乡村振兴致富带头人培训	52	
4	发改局	易地搬迁集中安置	16	
合 计			200	